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CZZCG2021003

项 目 名 称：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项目

招 标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4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
	前附表.....	1
	一、总 则.....	2
	二、招 标 文 件.....	3
	三、投 标 报 价.....	4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6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9
	六、开 标.....	10
	七、评 标.....	10
	八、授 予 合 同.....	14
第二章	相关技术要求.....	16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2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一、资格审查部分.....	27
	二、商务部分.....	34
	三、技术部分.....	37
	友 情 提 醒	39

第一章 投标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工程名称	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
2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红河西路 36 号
3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工程量清单范围内）
4	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
5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
6	工期要求	85 日历天
7	工程报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8	投标有效期	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至之日算起）
9	投标担保金额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20000 元整（汇款单上注明项目编号） 由供应商自行以网上银行转账方式（不得以个人名义缴纳）将投标保证金在 2020 年 5 月 6 日 17 时前交至下列账户 单位名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10	勘察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联系人：刘先生 0519-67883333，提供采购人确认函。
11	投标人替代方案	不允许
12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共一式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肆份、“U 盘”壹份（电子文件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U 盘应单独密封，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密封。
1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至时间	接收人：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点：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302 开标室 投标截至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9 点 30 分
14	开标	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9 点 30 分 地点：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302 开标室
15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

一、总 则

1、工程说明

(1) 本招标工程项目说明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2)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招标范围及工期

(1)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范围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2)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工期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3、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中标供应商提供中标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工程款的 15%，工程结束并通过招标人验收后付合同工程款的 70%。

(3) 竣工验收并结算审计后付工程结算价的 97%，同时退还中标供应商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4) 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后，付结算价的 3%（无息）。

4、合格的投标人

(1) 投标人合格条件详见本招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

5、踏勘现场

(1) 招标人将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组织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 投标人提供采购人确认函。

6、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招 标 文 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合同

第三章 计价规范和技术规范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相关技术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除 (1) 内容外，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4) 当投标人购取招标文件时 (招标文件工本费伍佰元整)，同时领取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购取招标文件的地点为：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8、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本工程招标文件的澄清采用下列方式：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和踏勘现场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子邮件等）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其中工程量清单在投标截止前不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和修改，工程量清单数量如有误，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进行修正。

(2) 所有问题的解答，将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给所有投标人。由此而产生的对招标文件内容的修改，以修改通知的方式发出。

9、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更正公告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投 标 报 价

10、投标报价

(1)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按综合单价计价。综合单价是相对于工程量清单计价而言，对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分部分项清单项目或措施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包含一定范围因素的价格表示。

(2) 本工程投标报价的编制应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要求执行。

(3) 可参考的工程计价表和有关文件

1) 江苏省相关工程计价表

2)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的通知

3) 苏建函价(2020)382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

(4) 投标报价的编制要求：

1)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应当与组成工程量清单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相一致，即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不能进行投标总价优惠

（或降价、让利），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任何优惠（或降价、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

2)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必须与招标人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一致。

3) 投标人的综合单价中应考虑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产生的风险费用。在施工过程中，当出现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在合同约定的范围时，工程价款不做调整。

4) 投标人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措施项目清单金额、其他项目清单金额、规费税金项目清单应详细分析和列出其所含的工程内容，并根据本企业的情况和施工方案进行确定。

5) 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暂列金额等项目费均为估算、预测算，虽在投标时计入投标人的报价中，但不应视为投标人所有。

6)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数量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工程量规则进行计算的，施工中所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在制作、运输、安装中等发生的一切损耗应包括在报价内。

7) 本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钢筋工程量是按计价表含量进行计算得来的，竣工结算时钢筋用量按实调整，投标综合单价不变。

8) 不可竞争费的计取按常建[2009]116 号文和下列要求执行。不可竞争费不得改变。

①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营改增后调整内容。

② 规费和税金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标底。

9) 其余要求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招标文件的约定。

（5）招标人提供清单中未提供价格的，标底编制时参照常州市 2021 年信息除税指导价格，未有的逐月前推。投标人报价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6）招标控制价的说明：

1) 招标控制价是指招标人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计价依据和办法，按照施工图设计图纸计算的，对建设工程招标项目限定的最高工程造价。

2) 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应当予以拒绝。

3) 招标控制价调整系数：10%。

4) 招标控制价公布后，接受投标人的校对、审核。如有异议，应当在开标 15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招标人应当及时核实。经核实有误的，招标人应当调整招标控制价，并通知所有投标人。所有投标人对招标控制价签字确认。如对核实结果仍有异议，则应在开标前提交书面投诉，招投标管理部门会同造价管理部门对投诉进行处理，发现确有错误的，责成招标人修改。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汉字。

(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2) 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4) 企业资质要求：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5) 负责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含）以上注册证书；建造师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投标人连续三个月(至少包含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及项目负责人无在建承诺书；

6) 投标人连续三个月(至少包含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由相关主管部门出具，新成立公司除外、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除外）；

7) 投标人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 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8) 投标人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9) 投标人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1) 参加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2) 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

(3)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报价一览表

*2) 投标总价

*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4)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评分所涉及的其他材料等必要证明文件。

13、投标报价

(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应是完成本须知第 2 条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4)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 在实施后, 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 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5) 本招标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 投标人在报价中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 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

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14、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5 条关于投标担保的返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5、投标担保

(1) 本工程投标担保方式采用：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交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提交付款凭证。

单位名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3) 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以个人、企业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4)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担保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5) 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6)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拒绝按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修正标价；
- 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 4) 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
- 5) 中标人按照本须知前附表应当提交中标差额保证金而不提交的；

6) 中标人不予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7) 投标单位无故缺席投标活动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到达开标现场。

1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 封面的右上角 清楚地注明 “正本”。

(3) 投标文件封面（若投标文件封面是加膜封面，可在加膜封面的下一页封面上）、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或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5) 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须由本单位造价员或注册造价师编制、审定并签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 密封：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投标人印章，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

(2) 标志：投标人应封袋上正确标明“正本或副本”，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招标人名称、工程名称以及投标人的名称。

18、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投标文件时将在投标文件上注明收到的日期和时间。

(2) 招标人可以按本文件第 9 条规定以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3) 超过投标截止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给投标人。

(4)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期以后，不得更改投标文件。

(2) 投标人的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通知，应按本文件第 17 条规定的要求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密封袋上应标明“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字样。

(3) 投标截止以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开 标

20、开标

(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经办人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或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退回投标人。经确认无误后，由唱标人（唱标人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当众拆封后，由项目经办人核准唱标人的有效身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否则将拒绝其投标，由唱标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内容。

(3) 项目经办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将当众予以拆封、宣读、记录。

(4) 唱标顺序按各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

(5)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的。

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携带身份证原件的。

(6) 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效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七、评 标

21、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前，应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3)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的；

4) 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如有）；

5)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的；

6)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提交了联合体协议（如有）；

7) 投标单位和注册建造师与报名时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未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8) 按照工程量清单要求填报了综合单价和合价及综合单价分析表；

9) 投标文件中，仅有一个报价；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款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特殊条款。

(2) 开标后对于不符合招标文件 21（1）条要求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且不允许投标人更正或撤回其不符合规定的部分，而再使之符合规定。

22、算术性复核

(1) 对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项目经办人将对其报价进行校核，并对有算术上的和累加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当综合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综合单价计算为准；如果综合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置位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综合单价予以修正；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2)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的修正，应取得投标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的最终投标价。如果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3、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阶段，招标人认为需要时，可书面通知投标人要求澄清其投标文件中的问题，或者要求补充某些资料，包括综合单价的分析资料等，对此，投标人不得拒绝。

(2) 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进行，投标人不得借澄清问题的机会，与招标人及评标人员私下接触或对原投标价和内容提出修改，但在评标中对发现的算术性差错进行的核实、修正，则不在此列。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3) 所有要求要有原件核准的材料必须要与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一致，相对应才能得分，否则不得分。

24、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1) 招标人只对通过符合性审查和算术性修正确认后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 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所报工程量清单的各章之间或工程细目中报价存在严重的不平衡，并经按本须知第 23 条 (1) 款澄清其综合单价分析资料，仍不能证实其合理性，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如中标）将履约保证金提高到足以保护业主由于中标人违约而引起的财务损失的程度。

(3)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 2 方式进行评标。

1)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平均价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对投标文件提出的投标价格、工程质量、施工工期、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投标人及建造师业绩等，能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择优选定中标单位。

具体评标细则为：详见附页 1。

(4) 在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 6)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8)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 9)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 11) 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单位、工程数量；
- 12) 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暂列金额及暂估价或不可竞争费用的；
- 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14)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 1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6)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合理低价控制价的；
- 17)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
- 18)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高于招标人设定的标底价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的；
- 19) 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明显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20) 投标文件应采用胶装本装订密封、标志，未按规定装订、密封、标志的投标文件予以废标；

（5）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投标文件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6）评标和定标将在投标有效期结束日 30 个工作日前完成。不能在投标有效期结束日 30 个工作日前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因延长投标有效期造成投标人损失的，招标人将给予补偿，但因不可抗力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除外。

（7）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工作完成后，应当在评标报告之外按照统一格式填写下列评标结果公开的内容，在中标结果公示的同时一并在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网（www.czzczb.com）上公布，公布的时间不少于两个工作日。

（8）评标结果公开的内容包括：

- 1)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的，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名称以及不合格的具体原因；
- 2) 投标文件被判为废标的投标人的名称以及判定废标的依据；
-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修正的原因、依据和修正结果；
- 4) 投标人企业及投标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奖项等得分情况；
- 5) 每一评审技术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为各投标人技术标部分的评分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不公布）；
- 6) 各投标人的最终总得分。

以上评标结果公开的内容可以根据具体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具体的评审因素作出适当调整。

八、授 予 合 同

25、中标

（1）确定中标单位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网（www.czzczb.com）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中标公示，公示不少于两个日历天，如无异议，招标人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3）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投标中不良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办法严格按照《常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投标中不良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办法（试行）》（常建规[2010]13 号）文执行。

26、代理机构服务费

（1）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费 率 中标金额（万元）	类 型 工程类
100（含，下同）以下	1.2%
100-500	1.0%
500—1000	0.8%
.....	

备注：中标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公司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27、合同签订

（1）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施工合同。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须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以及购买招标文件并已交纳投标保证金但未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第二章 相关技术要求

本项目为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工程等全部内容。

一、编制标准和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及江苏省和常州市相关计价文件规定，以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图集等。

二、施工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

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 工程量清单（另附），本项目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投标人报价依据，结算价以竣工验收后审计部门的结算价付款。
2. 图纸（另附），图纸仅作为参考资料，投标人需实地现场踏勘，投标人中标后需向采购人出具详细施工图纸。

四、工期和质保期

1. 工期要求：常州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办公室及停车棚改造装修施工工期为 85 天，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招标人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
2.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 保修期：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以及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施工人员要求

1. 所有施工人员必需提前如实填报人员情况排查表，必须为在常人员或外地返常隔离期满无异常人员，确保身体健康状况良好，确保无来自疫区、与来自疫区的人有密切接触的人员、与感染或疑似患者有接触的人员以及本身患有发热及咳嗽症状的四类人员；
2. 严格执行市政府的各项防控规定进行施工。
3. 针对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制定常规施工方案。

4. 所有涉及的相关资料（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会议纪要、设计单位澄清、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等）应在验收时全部移交给采购人。

六、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中标供应商提供中标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工程款的 15%，工程结束并通过招标人验收后付合同工程款的 70%。

3. 竣工验收并结算审计后付工程结算价的 97%，同时退还中标供应商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4. 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后，付结算价的 3%（无息）。

附页 1

评 标 细 则

本工程评标定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如下：

序号	评审	分值	评分标准
1、报价部分		60	
(1)	报价（投标人最终报价）	60	以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总价的算术平均价为基准价。 若 $7 \leq \text{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 1 个最高价和 1 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 2 个最高价和 2 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最高投标限价为 B，则：评标基准价 $= A \times K1 \times Q1 + B \times K2 \times Q2$, $Q2 = 1 - Q1$, $Q1$ 的取值范围为 65%, 70%, 75%, 80%, 85%; $K1$ 的取值范围为 95%、96%、97%、98%; $Q1$ 、 $K1$ 值在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本工程 $K2$ 值:95%。 评标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基准价的相应扣减得分。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相比的偏差率，每高 1% 扣 0.5 分，每低 1% 扣 0.5 分。
2、商务及技术部分		40	
(1)	业绩	5	投标人自 2018 年 3 月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合同业绩证明材料，每有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带至现场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2)	总体实施部署	5	部署考虑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现场布置合理、实际，得 4-5 分； 部署考虑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合理，现场布置较合理，得 2-3 分； 部署针对性一般，现场布置可行，得 1-2 分； 部署针对性不强，现场布置较差，不得分。
(3)	优化设计方案及意见	5	根据本项目提供的资料结合现场实地踏勘等情况，提供设计方案、优化后的 CAD 施工设计图、优化意见等资料。分析深刻、全面，意见正确、科学，得 4-5 分；分析较一般，意见基本正确、科学，得 2-3

			分；分析较差，意见正确、科学性较差，不得分。
(4)	安全文明施工	3	提出完整、全面的安全文明措施，对于固废、污水、噪声、粉尘等二次污染问题提出了合理的防控措施，对于现场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提出明确的制度要求，得 2-3 分； 提出较完整、全面的安全文明措施，对于固废、污水、噪声、粉尘等二次污染问题提出了较合理的防控措施，对于现场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提出较合理的制度要求，得 1-2 分； 提出一般的安全文明措施，对于固废、污水、噪声、粉尘等二次污染问题提出了一般合理的防控措施，对于现场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提出一般明确的制度要求，不得分。
(5)	工期保证、冬雨季施工、已完工程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	6	1. 工期保证、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及保证措施，评委根据投标文件描述的全面、详细、科学、合理程度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 已完工程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评委根据投标文件描述的全面、详细、科学、合理程度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6)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6	1、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等，评委根据投标文件描述的全面、详细、科学得 0-3 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保证措施全面、详细、可靠评委根据表述情况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7)	质保期承诺及后期服务	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及时优质的保修服务，质量保证、应急保修时间安排及后期服务等承诺，由评审专家综合比较后评审，在 0-10 分间进行打分。

3.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标准综合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各项累计得分最高者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以投标

报价低者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合同编号：

乙方（施工单位）：_____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

1.4 承包方式：

1.5 工期：工期_____天。本工程自 20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于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

1.6 工程质量：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第2条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_____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_____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 委托_____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

任命_____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_____份。

2.4 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6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3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居民）的关系。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便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得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1）、《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03——2011）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_____标准。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 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谈判文件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照甲方或监理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6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1)种：

(1)固定价格。以乙方的报价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工程量可以依据甲方现场签证按实结算,其中①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以谈判单价作为该项目的结算单价,工程量按实调整;②变更项目及工程量清单中遗漏项目:结算办法详见谈判文件规定;③暂定价及暂报价项目按实调整差价。

(2)固定价格加 10%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_____内容。

(3)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4次，按下表约定支付工程款：

拨款分 4 次进行	拨款 %	金 额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合同工程款的 15%	元
工程结束并通过招标人验收后	付合同工程款的 70%	元
竣工验收并结算审计后	付至结算价的 97%	约 元
验收合格之日起 贰 年后	付结算价的 3%（无息）	约 元

6.3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由甲方将相关的工程结算资料报财政局相关业务处室，由财政局业务处室指定中介机构实施工程结算审计，并作为最终决算的依据。

第7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____%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2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8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8.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9条 奖励和违约责任

9.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___/___%支付滞纳金。

9.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500___元/天滞纳金，第8天起每天___1000___元/天。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作为奖励。

9.3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作为奖励。

9.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按价赔偿。

9.5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8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10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___常州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11条 其它约定：①工程结算审计工作由财政局相关业务处室指定中介机构实施工程结算审计；如发生重大变更事项及超政府采购预算时，必须经财政局相关业务处室批准后方可实施。工程结算审定价超政府采购预算部分如无正常合法手续的，“市政府采购中心”概不支付、结算。②工程施工管理及监理工作、竣工验收工作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③乙方必须注意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发生违法乱纪及人身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10%），待合同按约履行完

毕后（即竣工验收合格后）的一周内以转帐方式全额退还（无息）。⑤其他未尽事宜详见
招标、响应文件。

第 12 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保修期为二年。保修方法参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12.2 本合同一式陆份，各执贰份。

12.3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4 附件

(1)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工程项目一览表 (√)

(3)工程预算书 (√)

(4)甲方提供货物清单 (√)

(5)会议纪要 (√)

(6)设计变更 (√)

(7)其他 (√)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代理人:

开户银行:

电话:

银行帐号:

合同备案:

代理机构(盖章):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 面）

_____工程

施 工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资格审查部分

投标函

致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_____元的总价，按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的条件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保修。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超过工期要求我方愿向业主支付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的 2‰/天作为违约金。

3、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注册建造师姓名）作为本工程的注册建造师。

4、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工程款预付及支付条件。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7、我方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书同时递交。

8、工程质量：_____，达不到质量要求愿向业主支付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的 2 %作为违约金。

9、安全文明施工目标：_____。

10、承诺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_____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职务、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工程招标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报名、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
（或业主）协商、签订合同书、办理合同公证手续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造价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建造师证号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 经历年限		
项目负责人简历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项目（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商务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元）	
项目负责人	
工期	
质量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2. 投标总价**

投标总价

招标人：_____

工程名称：_____

投标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投标人：_____

（单位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_____

（单位签字盖章）

编制人：_____

编制时间：_____

***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工程量清单。

三、技术部分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拟定包含但不仅限于营业执照、资质条件证书等各类资质证书及业绩证明,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和评分所涉及的其他材料等必要证明文件。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发包人名称	工程名称 及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项目负责人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疫情期间参与投标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 采购人代表 ☐ 投标人代表 ☐ 评标专家		
参加： ☐ 开标 ☐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 有 ☐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 否 ☐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 否 ☐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 否 ☐ 是 ， 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友 情 提 醒

各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单位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投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
3. 投标文件应按要求密封，电子光盘单独密封，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一、投标人须知》及《六、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投标文件封袋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文件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或核查。
5. 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 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贵单位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7.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8. 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加粗部分的文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贵单位对招标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6661066

最后祝贵单位投标成功！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